债券代码: 127167.SH **债券简称:** PR 阳江投 1580098.IB 15 阳江债

2015年阳江市恒财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2020年度发行人 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阳江市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015年阳江市恒财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的有关规定,对阳江市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2020年度的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进行了跟踪和分析,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阳江市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YangJiang City investment Holdings CO,LTD

注册地址: 阳江市江城区仙踪路189号公用事业大厦

办公地址:阳江市江城区仙踪路189号七楼

邮政编码: 529500

公司网址: http://www.gdyjhc.com/

电子信箱: hcgsrzb@126.com

(二)法定代表人:周永贵

住所: 阳江市环湖西路189号综合楼七楼

(三)联系人: 冯忠理

联系地址: 阳江市石湾北路356号四楼

电话: 0662-2891192

传真: 0662-2886927

邮编: 529500

电子信箱: hcgsrzb@126.com

二、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 (一)债券名称: 2015年阳江市恒财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 债券(简称"15阳江债")。
 - (二)发行总额:人民币11亿元。
 - (三)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7年期债券。
- (四)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票面年利率为Shibor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基本利差的上限为3.50%。Shibor基准利率为发行公告日前五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Shibor(1Y)的算术平均数4.78%(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的最终基本利差和最终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确定,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 (五)发行方式:本期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 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 规定除外)公开发行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 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 (六)发行对象: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公开发行部分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部分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 (七)债券形式及托管方式:实名制记账式债券。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登记托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债券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
- (八)信用评级: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级,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级。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级,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级。
 - (九)债券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
- (十)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第4、第5、第6、第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五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十一)债权代理人: 国家开发银行广东省分行

三、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本期债券于2016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简称 "PR阳江投",证券代码为"127167";于2015年4月23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5阳江债",证券代码为"1580098"。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5阳江债"共募集资金11亿元,募集资金于2015年4月14日投放,用于阳江市城南新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阳江高新区港口工业园二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阳江市江城银岭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三期项目和海陵区市政基础设施项目等4个项目。具体资金使用明细见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	拟使用募集资金 额度	已使用募集资金	
城南新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27,900.00	70,000.00	70,000.00	
阳江高新区港口工业园二 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46,036.00	12,000.00	12,000.00	
阳江市江城银岭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三期项目	49,073.07	18,000.00	18,000.00	
海陵区市政基础设施项目	37,295.00	10,000.00	10,000.00	
合计	260,304.07	110,000.00	110,000.00	

(三)付息情况

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2年每年的4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每年付息一次,分期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第4、第5、第6和第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发行总额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2015年阳江市恒财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本

息兑付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兑付日	票面利率	兑付本金	兑付利息	本金余额	
2020年4月14日	6.24%	22,000.00	2,745.60	44,000.00	

(四)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相关信息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媒体披露。已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 1、发行人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 2015年阳江市恒财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付息公告(交易所)、2015年阳江市恒财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交易所);于 2020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 2015年阳江市恒财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年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交易所)。
- 2、发行人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阳 江市恒财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年度报告、阳江市 恒财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及 阳江市恒财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 3、发行人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阳 江市恒财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跟踪评级报告。
- 4、发行人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阳 江市恒财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阳江 市恒财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和阳 江市恒财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 5、发行人于 2020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阳江 市恒财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及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 6、发行人于 2020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阳江 市恒财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的公告。
- 7、发行人于2021年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阳江市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名称变更及债务承继事宜的公告,公司更名由"阳江市恒财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阳江市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2020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于2021年4月20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21]01075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用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2019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发行人2019-2020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发行人2019年-2020年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变动比例(%)	
1	总资产	1,428,690.35	1,494,363.39	-4.39	
2	总负债	685,212.02	751,257.37	-8.79	
3	净资产	743,478.33	743,106.02	0.05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 产	620,689.20	620,239.63	0.07	
5	资产负债率(%)	47.96	50.27	-4.60	
6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	53.97	56.29	-4.12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变动比例(%)	
	的资产负债率(%)				
7	流动比率	2.87	2.42	18.60	
8	速动比率	2.34	2.01	16.42	
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余额	81,896.08	107,049.25	-23.50	

发行人2019年-2020年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 人民币万元

财务指标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同比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50,01787	-32,611.17	253.38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28,757.68	-57,392.35	49.89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46,413.36	-17,047.81	-172.25	

发行人2019-2020年财务主要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1	营业收入	270,548.79	174,519.68	55.02
2	营业成本	241,833.06	172,449.33	67.17
3	利润总额	6,378.51	12,755.97	-50.00
4	净利润	4,324.06	10,244.51	-57.79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 利润	-334.63	-164.71	86.56
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	4,761.08	10,207.39	-53.36
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23,793.28	34,496.03	-31.03
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净额	50,017.87	-32,611.17	47.71
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净额	-28,757.68	-57,392.35	49.89
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净额	-46,413.36	-17,047.81	-172.25
11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82	56.06	-62.86
12	存货周转率	2.58	1.63	58.28
1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4.66%	15.00%	-2.27
14	利息保障倍数	1.81	2.05	-11.71
1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7.63	-2.47	408.91

序号	序号 项目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16	EBITDA 利息倍数	3.03	2.84	6.69	
17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18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注: 上述财务指标和财务信息的计算方法如下:

- 1、EBITDA=利润总额+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资产摊销
 -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 4、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计;
 - 5、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 6、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 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 7、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 8、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9、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 10、全部债务=(应付票据+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 11、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

(一)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2019-2020年末,发行人负债总计相对较为稳定,分别为 751,257.37万元和685,212.02万元,同比减少8.79%。

发行人2019-2020年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2.42和2.87,速动比率分别为2.01和2.34,从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等短期偿债指标来看,发行人近两年短期偿债能力较为稳定。

近两年,随着发行人业务经营的稳健发展,资产和负债规模均保持了较为稳定的规模。2019-2020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0.27%和47.96%,处于行业中等水平。

总体而言,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较为稳定、负债结构较为合理,

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发行人良好的业务发展前景和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模式也为公司未来的债务偿还提供了良好的保障。

(二) 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发行人2019-2020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78,260.79万元和270,548.79万元,净利润分别为12,755.97万元和4,324.06万元。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55.02%,主要是由于占总收入比重较大业务,如食品加工、河砂、其他业务等均有较大增长所致,其他业务均有小幅波动,对营业收入影响不明显。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增加67.17%,主要是由于占总成本比重较大业务,如食品加工、河砂、工程、其他业务等均有较大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利润总额较去年同期减少50.00%,主要是由于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增加较多,其他收益中的政府补助及对联营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有所下降,且营业外支出中公益性捐赠支出及其他支出增加较多。

报告期内,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减少57.79%,主要是由于利润总额较去年同期减少50.00%,所得税费用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故净利润减少。

发行人2019-2020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2,611.17万元和50,017..87万元。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了253.38%,主要是由于收到的政府补助及往来款增加较多,支付的往来款减少较多。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去

年同期增加49.89%,主要是由于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收回的现金净额增多。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172.25%,主要是由于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降幅明显,其中取得借款现金降幅最为明显,报告期内公司减少了信用、保证及抵押等长短期借款。

四、发行人最新债券发行情况

截至目前,除本期债券外,发行人已公开发行尚未兑付的其他企业(公司)等债券信息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期 限 (年)	债券 评级	主体评级	票面利率 (当期)	利率类型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亿元)
102001321.IB	20 阳江恒 财 MTN002	5 (3+2)	AA	AA	3.99%	固定利率	2020/07/06	2
102000342.IB	20 阳江恒 财 MTN001	5	AAA	AA	3.80%	固定利率	2020/03/13	2
101901345.IB	19 阳江恒 财 MTN001	5	AAA	AA	4.25%	固定利率	2019/10/12	3

五、担保人最新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综上所述,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较为稳定、负债水平不高、负债 结构较为合理,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发行人良好的业务发展前景和 盈利能力也为公司未来的债务偿还提供了良好的保障。总体上发行人 对本期债券本息具有良好的偿付能力。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2015年阳江市恒财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 券 2020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盖章页)

心

MEMB 10.0.217 A8.2021.6.28 10

10.0.217 A.8.2021-6-28 16:AA